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

Public Works Bureau,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



工務園地

第 111-07 期

目 錄

時事法令	最高檢掛牌查賄選 九合一選舉務必求公平杜絕不法	2
消費者 保護專區	公布市售免洗筷調查與測試結果，維護健康及環保，應 持續減量使用並自備餐具	4
反詐騙 宣導專區	最狡猾的詐騙手法之一「三方詐騙」	6
公務機密 維護視窗	公務宣導小故事	8
法令天地	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例案例彙編	9
機關安全 維護視窗	狀況掌握與危機處理	10
編後語	多元檢舉管道	11



最高檢掛牌查賄選

九合一選舉務必求公平杜絕不法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6 月 25 日

年底九合一選舉開跑，為了因應可能發生的賄選、暴力等事件，最高檢察署 25 日揭牌成立「查察賄選及暴力督導小組」。法務部長蔡清祥致詞時表示，此次選舉重點工作在於嚴查賄選及暴力，嚴防假訊息，嚴辦境外資金。檢察總掌邢泰釗也強調，將優先妥適處理不實訊息，嚴辦境外勢力介入選舉。



最高檢察署「查察賄選及暴力督導小組」揭牌除蔡清祥、邢泰釗、台高檢檢察長張斗輝、調查局長王俊力、廉政署長莊榮松以及警政署長陳家欽，均到場共同揭牌。而蔡清祥一開始致詞時就表示，本次查察賄選核心目標為「公平選舉、杜絕不法」，工作重點在於嚴查賄選及暴力、

嚴防假訊息，並嚴辦境外資金。最後他也舉出六大具體作為：一、掌握賄選熱區、提升佈雷成效；二、強化科技查賄，防範數位賄選，向上溯源；三、打擊暴力賭盤、防杜虛設戶籍；四、速查辦假訊息、降低負面效應；五、掃蕩地下通匯，阻絕境外資金；六、全民齊一反賄，鼓勵檢舉賄選。

邢泰釗致詞時則說，最高檢將遵循法務部揭示的工作重點，首先要規劃有效反賄選宣導，鼓勵民眾踴躍檢舉賄選，以中央空廚的方式，由最高檢提供「反賄選宣導微電影」，分送各公開場所播放，鼓勵民眾踴躍檢舉賄選。



其次，在具體偵查作為部分，邢泰釗強調一定會優先、妥適處理不實訊息；並嚴辦境外勢力介入選舉，由各地檢署指派專職、專股檢察官，迅速查辦相關案件。最後邢泰釗特別提出防範加密貨幣賄選的偵查作為，他表示，只要是以具經濟價值財物作為投票對價者，都有賄選嫌疑；選舉使用遊戲點數、比特幣等虛擬貨幣或行動支付作為投票對價，亦構成賄選。邢泰釗最後宣示，各地方檢察署與司法警察機關會事先加強布建，偵查行動支付、虛擬貨幣賄選案件。

(本文摘自網路新聞稿)



消費資（警）訊

公布市售免洗筷調查與測試結果，維護健康及環保，應持續減量使用並自備餐具

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，許多消費者已建立外出用餐自備餐具的概念，但 2021 年 5 月以及今（2022）年 4 月開始，臺灣兩波本土疫情升溫，外帶與外送餐點成了疫情下大幅成長的消費模式，消費型態的改變，更助長免洗餐具的使用量大幅增加。免洗餐具雖使用方便，但免洗筷卻可能有過氧化氫與二氧化硫殘留的問題，網路上因此經常流傳許多有關「免洗筷有毒」的訊息，引起眾多消費者對於免洗筷的安全與衛生，產生疑慮。

歷年各界對於免洗筷的安全性均有檢測

消基會曾於 2008 年進行免洗筷二氧化硫與過氧化氫檢測，當時 40 件樣品皆未檢出過氧化氫，但有 28 件檢出二氧化硫，其中 1 件超標（標準：500 ppm 以下）；

食藥署「104 年度免洗筷稽查抽驗專案」，抽驗市售免洗筷 225 件，檢驗二氧化硫、聯苯及過氧化氫，檢驗結果二氧化硫皆符合規定，但 1 件檢出聯苯 0.22 ppm（標準：不得檢出），3 件檢出過氧化氫（標準：不得檢出）；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於 2019 年進行食品容器具抽驗，檢測 15 件免洗筷或木製攪拌棒的二氧化硫、聯苯及過氧化氫，檢驗結果二氧化硫與過氧化氫皆符合規定，但 1 件檢出聯苯 0.834 ppm（標準：不得檢出）。

本次消基會對於免洗筷的檢測

市售一次性免洗筷材質多為木製或竹製，近年來另有稻殼加上聚丙烯的材質，但較常見的材質仍為木製或竹製。為了解市售免洗筷是否有使用上的疑慮，故本次消基會進行市售木製或竹製免洗筷

過氧化氫、二氧化硫與聯苯檢測，將檢測結果供給消費者參考，並提醒消費者外帶外送餐點時，應儘量自備環保餐具，以降低一次性免洗筷的使用量，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。

採樣

於 2022 年 3 月間，至臺北市與新北市的量販店、五金生活百貨以及便利商店等販售通路購得 16 件木製或竹製免洗筷樣品。(調查項目與測試方法請見網路內容)

結論與呼籲

一、對業者之呼籲

觀察採樣成品的來源，近年來，外食人口與外送外賣的消費型態與日俱增，免洗筷需求增加，為了降低成本，免洗筷大多都是由中國大陸或東南亞地區進口，其品質本應由進口商及國外製造商多加掌控。本會提醒業者，進口免洗筷需向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辦理輸入查驗，作業流程需符合《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》規定，並依《食品器具免洗筷輸入查驗作業細節》辦理，重點檢驗項目為二氧化硫、過氧化氫及聯苯，查驗標準則以《免洗筷衛生標準》為規範，業者需依規定辦理，把關商品品質，以維護使用者的權益。

基於環保因素，本會呼籲餐飲業者應主動提出「消費者自備餐具」的優惠措施，以鼓勵消費者自備餐具，進而減少一次性免洗餐具的使用量與消耗量。

二、對消費者之呼籲

市面上的免洗筷大多都是由中國大陸或東南亞地區進口，中國大陸每年生產的一次性筷子，除了供給內需之外，還會對外出口超過 8 萬噸的一次性免洗筷，如此大量的生產，需要消耗大量的木材或竹子，且一次性免洗筷使用後丟棄會產生大量的垃圾，對於環境造成危害。(完整內容請見網路)

(節錄，本文完整版摘自消費者文教基金會網頁/消費警資訊)



最狡猾的詐騙手法之一「三方詐騙」

如果把詐騙手法按照狡猾程度排名次，「三方詐騙」肯定名列前茅，因為它不但騙走被害人的錢，還會讓被害人遭誤會為騙子，替真正的騙子背黑鍋，等於一頭羊被剝兩層皮！

三方詐騙是哪三方？歹徒在網路尋找想買高價商品的買家 B 以及想賣低價商品的賣家 A，首先假裝自己擁有 B 需要的高價商品，卻故意提供 A 的帳戶資料給不知情的 B，等 B 匯入高額款項後，再向 A 謊稱自己想買低價商品但不小心匯錯金額，要求 A 退還差額，藉機詐財得逞，最終導致 B 損失金錢、A 遭誤會是收錢不出貨的騙子，AB 兩方同時受害！
案例分享：

張小姐在○○演唱會臉書網頁上，向人以 4 萬 8 千元購買演唱會門票，並以 Line 通訊軟體跟對方聯繫。張小姐依照對方指示，將款項匯入指定帳戶後，卻沒有收到門票，憤而報警處理。而被告的黎先生是一家通訊行老闆，同時經營網路拍賣，接到警方通知一頭霧水，急著喊冤。因幾天前，一名陳姓男子以 4 萬 8 千元向他購買 iPhone 6 手機，2 人皆以 Line 聯繫，他告知對方銀行帳戶後，確實有收到貨款，黎先生也就將手機出貨，沒想到竟成為詐欺被告。

上述的案例其實是一種「三角詐騙」手法，歹徒以雙面手法，一方面扮演「假買家」，假裝要與真正的網路賣家購物，取得網路賣家的匯款資料；另一方面扮演「假賣家」，自己開設假的賣場，等有真正的買家上鉤後，他就要求買家將貨款匯至上述真賣家的匯款帳戶。賣家收到貨款後，理所

當然出貨，結果歹徒拿到貨品，真買家付了錢卻沒收到貨，真賣家不但損失貨品，還有可能被告詐欺而讓帳戶被警示。

三角詐騙手法因為歹徒掌握買方的匯款資料，能夠清楚告知賣方相關資訊，而且賣方確實有收到貨款，很難會有防備之心。如果詐騙分子不想要貨品，或是貨品不好脫手，還會再以各種理由要求賣家退款，賣家在沒確認的情況下，甚至會將款項退到詐騙分子的帳戶，再次受騙。直到匯款的買方出面報案，賣方成為詐欺嫌疑人，銀行帳戶都被凍結，才知道自己損失慘重。

注意事項：

- 1 Line 及臉書屬境外公司，目前因法律限制，使用者資料調閱不易，網購族應盡量使用公開的網路交易平臺下標，避免私下交易。
- 2 網路賣家應確實比對交易平臺系統提供的得標人姓名、匯款人姓名、匯款帳號、時間及收件人姓名是否相符；而網路買家在下標前，應多觀看賣方評價，選擇可信度高、有實體店面的賣家交易，且最好與對方約定使用面交或貨到付款方式，並驗完貨再付款，以免落入歹徒的網路詐騙陷阱。



公務機密宣導小故事

話說歷史上春秋戰國時代，齊桓公與管仲秘密決定伐莒，惟尚未行動消息卻已傳遍全國，桓公質疑令查，結果發現係役人東郭郵所洩漏，而役人回答桓公伐莒係其所猜測，而桓公再問役人，所據為何？役人回答，主公與管仲交談，口開而不闔，應是說莒國，舉手他指之方向亦當莒國，而當此時小國之中只有莒國尚未臣服；桓公聞言驚覺以一些細微之徵候即能判明伐國大事，自此管仲處理日常事務則更謹慎，並道出幾而不密殆、無翼而飛者聲也、凡道必周必密等名言，乃得襄助桓公完成霸業。

另說五代中吳國徐知誥與齊邱議事，總是選擇水心涼亭低聲商談，冬天兩人在大廳中問圍爐對坐，把周圍的屏風一律撤除，使旁人無法偷窺，他倆用鐵筋在爐炭上畫字筆談，寫完馬上壓平，像這樣慎重其事屏人密語的交談方式，或許有人認為故作姿態沒有必要，但唯有如此，秘密才能確保，不會輕易洩漏出去，有人說過：「當一個人覺得保守秘密比洩漏秘密更為快樂時，這人真正成熟了。」大哉斯言。

此二則故事，告訴我們事無鉅細，一切以小心謹慎為上，特別是在對敵征戰時，更不可稍存有疏忽大意之心，清季中與名臣胡林翼曾說：「兵事不進則已，進則須策萬全」，又說：「用兵之道，全策為上」所謂萬全、全策，旨在強調任何細微末節都要注意不能輕忽，像這則發生在春秋時代之歷史故事，齊桓公與管仲謀伐莒，行動尚未展開，卻已先走漏了風聲，這是不是表示有什麼應注意而未注意之環節疏漏忽略了。齊桓公回憶當時情境，清楚的記得他與管仲在商議伐莒之初步計畫時，現場並無他人進出，何以消息會不遑而走頗感納悶，事後經瞭解得知原來係1名役人東郭郵，於服勤時偶爾抬頭看到齊桓公與管仲對談，根據兩人說話之唇形動作猜想而，所謂「口開而不闔」，加以手指方向，因而大膽的預測出將有伐莒之行動。

由上可知機密資料之掌握不一定完全依賴傳統之文書、會議或通信網路等資料才能獲取，純粹兩人之交談，僅憑雙方之口型及肢體動作，即能臆測出相關訊息，做出正確判斷。

因此我們公務人員平日處理公務時，除了必須要嚴格遵守各項保密規定，嚴防洩密情事外，任何細微末節都要注意，大意不得；至平時出入公眾場合，亦應謹守分寸，不探詢傳播公務，不談論公務行止，務要做到嚴絲密縫之保密要求，方策良全。



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例彙編



公職人員之範圍，將較具有利益輸送之虞之職務納入規範

1	總統、副總統	依法代理執行職務之人
2	各級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總、分支機構之首長、副首長、幕僚長、開幕徵長與該等職務之人	
3	政務人員	
4	各級公立學校、軍警院校、矯正學校校長、副校長；其設有附屬機構者，該機構之首長、副首長	
5	各級民意機關之民意代表	
6	代表政府或公股出任其出資、捐助之私法人之董事、監察人與該等職務之人	
7	公法人之董事、監察人、首長、執行長與該等職務之人	
8	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董事長、執行長、秘書長與該等職務之人	
9	法官、檢察官、戰時軍法官、行政執行官、司法事務官及檢察事務官	
10	各級軍事機關（構）及部隊上校編階以上之主官、副主官	
11	其他各級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機構、各級公立學校、軍警院校、矯正學校及附屬機構辦理工務、建築管理、城鄉計畫、政風、會計、審計、採購業務之主管人員	
12	其他職務性質特殊，經行政院會同主管府、院核定適用本法之人員	



Q 公法人之董事、監察人、首長、執行長與該等職務之人，為何需要納入公職人員之範圍？

A 公法人是為執行特定公共事務，在國家及地方自治團體以外，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法律所設立，其董事、監察人、首長、執行長與該等職務之人依法由政府遴聘，有納入本法規範之必要。



Q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董事長、執行長、秘書長與該等職務之人，是否受本法之規範？

A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董事長、執行長或秘書長與該等職務之人，負責該法人之營運及管理業務，對於組織之業務有實質影響力，有納入本法規範之必要。

（本文摘自廉政署頒手冊-2）



狀況掌握與危機處理

◎洪子晴

電影中的意外狀況總有劇本設計好的英雄前來解救，然而真實生活一旦發生意外，是無法一廂情願地期待英雄的救援。所以災禍發生時該如何自處，便成為各機關、部隊，乃至個人學習的重要課題。

「意外」並非總是「意料之外」，往往是人員未確實遵守安全規定或作業程序所致；如去年延燒全臺的塑化劑事件，就是不肖商人擅自更改配方牟取暴利所引發的風暴。災難可區分為「天災」及「人禍」，其中人禍可以靠制度加以控制並降低其發生率；天災雖無從阻止，但仍可藉經驗法則預判其災損，事先訂立處理機制並實施預防演練，以求降低損害。因此，上級的職責除建立制度外，還包括預想一切可能的狀況並訂定處理流程，即「危機處理」。

九一一事件及卡翠娜風災後，美國國土安全部研擬出 15 種「想定」，內容包括核爆、化學攻擊、自然災害、食物汙染及網路攻擊等，做為事先預判災損、事後應變處置的準則。同樣面對天災，我國軍也依「超前部署、預置兵力、隨時防救」的原則行動，並在全軍推行「風險管理」觀念，亦即事前評估可能發生的危安因素，預先提出對策、建立應變機制及教育部屬等，都與美國國土安全部的「想定」原則不謀而合。可見先進國家面臨詭譎的世界局勢及極端的氣候變遷時，已經越來越能以積極正面的態度回應，而非消極地逃避，顯示此一觀念受重視的程度。

近來人們常說：「魔鬼藏於細節中」，事情的發生必有徵兆，只是人們常不以為意；所謂「千里之堤，潰於蟻穴」，若能提高警覺、防微杜漸，便是最經濟的危機處理。我政府雖已建立許多應變機制，然而若國人缺乏危機處理的觀念，也難以發揮作用。唯有從上到下建立正確觀念、建構嚴密的網絡，方可消弭危安因素，確保國家安全、社會安定、民眾安寧。

（本文摘自台中市政府水利局政風室網頁）



編 後 語

公務員執行職務，應遵守相關法令規章，依法行政，謹慎從事，切不可存有非分之想，牟取不法利益之舉；否則誤蹈法網，身敗名裂，斷送美好前程，殃及妻小及家庭，並破壞機關團隊精神及整體公務員形象，實屬得不償失。

勇於檢舉貪瀆不法，政治才能弊絕風清，為了國家未來的前景，也為了你我的將來，使政風清明，若發現有貪瀆不法之情事時，請您提起勇氣，拿起電話並撥【或寫】下列專線【信箱】反映，我們將予以處理並確實保密；若查證屬實並經法院判刑確定者，將依「獎勵保護檢舉貪污瀆職辦法」規定，發給**檢舉獎金**，**最高新台幣 1,000 萬元**。

一、高雄市政府政風處：

廉政專線：0800-025025

廉政信箱：高雄郵政第 2299 號信箱

二、本局政風室：

廉政專線：〈07〉3373247

廉政信箱：高雄郵政第 30~84 號信箱

三、廉政署置多元檢舉管道如下：

- 1、「親身舉報」方式：署本部成立 24 小時檢舉中心(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)，由輪值人員負責受理民眾檢舉事項。
- 2、「電話舉報」方式：設置「0800」檢舉專線，電話為「0800-286-586」(0800-你爆料-我爆料)。
- 3、「投函舉報」方式：郵政檢舉專用信箱為「10099 國史館郵局第 153 號信箱」。
- 4、「其他」方式：
傳真檢舉專線為「02-2381-1234」。
電子郵件檢舉信箱為「gechief-p@mail.moj.gov.tw」。
為有效打擊貪瀆不法，我們提供上述多元檢舉管道。